附件2

|  |
| --- |
| 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（2020年度） |
| 项目名称 | 重点改善提升“十镇百村” 补助资金 |
| 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| 省住建厅 | 补助区域 | 90个重点改善提升“十镇百村”的县（市、区） |
| 资金情况（万元） |  资金总额： |  34800万元 |
| 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 34800万元 |
|  其他资金 |  |
| 总体目标 | 推进宜居环境建设，提升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景观面貌。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区域目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改善提升数量 | 详见附件1 |
| 修缮传统建筑数量 | 每个镇≥10座，每个村≥5座 |
| 传统建筑活化利用数量 | 每个镇≥10座，每个村≥5座 |
| 整治传统街巷 | 每个镇≥1条 |
| 修缮或整治公厕 | 每个镇村≥1座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开工率 | 100% |
| 成本指标 | 省级投入 | 镇≥500万元村≥300万元 |
| 地方投入 | 镇≥500万元村≥300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改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面貌 | 改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面貌、人居环境优化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镇容镇貌、村容村貌改善 | ≥80%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制定村规民约，长效管理机制运行良好 | ≥80%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人民群众满意度情况 | ≥90% |